

# 伊美区农业农村局

##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，在全面总结伊美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编制而成。本年度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通过伊美区政府门户网站→政务公开→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查阅下载。（联系地址：伊春市伊美区新兴中路，邮编：153000，电话：0458-3602622）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伊美区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以服务乡村振兴为核心、以保障群众知情权为目标，聚焦农业农村领域重点任务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。

#### （一）乡村振兴领域方面

按时对农机购置补贴、农机报废、农机深松整地信息予以公示，依规及时公开重大民生信息专栏。有效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信息公开工作紧密结合伊美区实际，突出地方特色，助力区域农业现代化发展，加快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

## (二) 水务重点领域与民生服务方面

水资源管理类取水许可的申请、变更及延续，水资源论证审批，新建或改建排污口审批，同时涵盖用水计划核定、节水评估报告备案等节水相关服务。水土保持类负责生产建设项目建设方案审批方面，包含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报备，同时承担水土流失监测情况报告相关管理服务，以及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工作。做到动态更新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指南等关键信息，公开内容全面、及时、精准。

## 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3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计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
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些成就，但也存在不足。一是数据的准确性与规范性仍需加强，行政许可统计数据不够全面。二是公开内容核心领域不够深入，实用性、针对性不强。

下一步工作中，我局将明确专人负责机制，对局属各部门办理的行政许可内容进行数据统计，确保公开数据全面透明。同时，明确涉农公开事项，进一步细化政策依据、办理流程、结果公示等核心要素，确保公开内容贴合民生需求提升信息实用性。

#### 五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